

臺北市 113 學年度第四屆扶輪雙語金英盃講演競賽辦法

壹、參賽資格及限制

一、參賽資格：本市國中雙語課程學校組隊參加。

貳、報名

一、報名人數：每隊人數至少 10 人。

A 組：學校組(每校最多 2 隊)

B 組：班級組(每校最多 3 隊)

二、報名日期：113 年 11 月 05 日起至 114 年 03 月 31 日止。

三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競賽員報名時應繳交影音、影像、著作及肖像權讓與同意書(附件 1)。參賽選手之影音、影像、著作及肖像權等歸屬主辦單位所有，並於日後錄製獲獎團隊學生之影帶提供各校觀摩學習之用，不得移作他用。

參、競賽項目及時間限制

英語講演表藝：每隊 6 分鐘。

肆、競賽內容及規定

任選一個國家文化做展現，報名時附上題目及中英文簡介(附件 2)，另檢附影片英文字幕，以 A4 直式橫打、12 號字、單行間距、單面列印並編頁碼後(請勿裝訂且勿出現學校名稱、學生、老師中文直譯英文姓名)，題目於報名後不得更改。

伍、競賽評分標準

一、比賽方式：採取二階段遴選淘汰制方式

(一)初賽：以影片評分，影片格式依照如下之影片格式標準，以上傳影片或光碟提供，參賽人員要簽署肖像播放隱私權同意書。

影片格式：

項目	規格
片長	六分鐘 (不得超過 7 分鐘)
語言	英語
字幕	不需配上字幕，但報名時須提交字幕稿
形式	一鏡到底不可剪輯
解析度	1920*1080(HD 畫質 1080p)(含)以上
短片格式	avi、mov、mp4、mpg，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1GB
拍攝器材	不限
建議畫面比例	16:9

(二) 決賽：初賽錄取 10 隊，於 114 年 04 月 27 日進行決賽

二、評分標準：

(一) 初賽評分項目為：

- 1、語言（發音、語調、語氣）20%
- 2、內容（吸引力、長知識、共鳴）30%
- 3、臺風（儀容、表情、服裝、道具）30%
- 4、創意（動作、整體）20%
- 5、 加分：演出人數超過 8 人,每增加 2 人 加 1 分,最多加 5 分

(二) 複賽評分項目為：

- 1、語言（發音、語調、語氣）20%
- 2、內容（吸引力、長知識、共鳴）30%
- 3、臺風（儀容、表情、服裝、道具）30%
- 4、創意（改編、動作、整體）20%
- 5、 加分：演出人數超過 8 人,每增加 2 人 加 1 分,最多加 5 分

(三) 若是初賽或複賽有同分之隊伍時，其比序依序為創意、臺風、內容、語言之分數為比序的優先順序。

三、評審委員：

初賽 3 名，複賽 5 名，初複賽的評審委員可為重複人員。

四、競賽活動時間：

- (一) 初賽影片上傳時間：114年04月01日起至114年04月11日止
- (二) 複賽成績公佈時間：114年04月18日(五)
- (三) 決賽時間：114年04月27日(日)

陸、獎項及獎勵

一、初賽得獎學生由各校自行依需要予以獎勵。

二、決賽：

第一名：頒發獎金，新臺幣 20,000 元整+獎座。

第二名：頒發獎金，新臺幣 10,000 元整+獎座。

第三名：頒發獎金，新臺幣 7,000 元整+獎座。

第四名：頒發獎金，新臺幣 5,000 元整+獎座。

優質獎：頒發獎金，新臺幣 3,000 元整+獎座。

道具補助金：參與初賽之隊伍，每一隊伍補助新臺幣 NT\$1,000 元整。

交通補助：進入決賽之隊伍，每隊補助新臺幣 NT\$1,000 元整。

附註：

1. 聯絡人：籌備主委 王慕梅。手機：0933-122-207

2. 加入：第四屆扶輪雙語金英盃比賽群組 掃描 QR code 如圖

Line：<https://line.me/ti/g/MgqMHyY782>

3. 2024 雙語金英盃 年代電視 { 點亮新台灣 } 專輯

https://m.youtube.com/watch?v=96Su-QLte_Q

